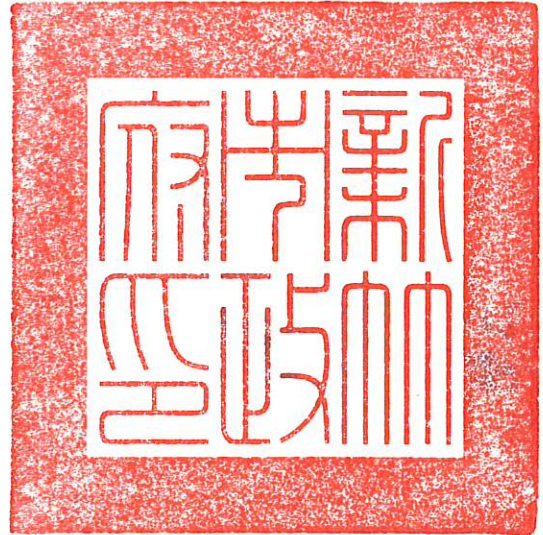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管字第111007066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東南街1巷（東南街—公竹路）原自110年11月24日上午10時至111年4月30日中午12時由單行道改為雙向通行，因工程需要，管制時間延長至111年5月16日中午12時止。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五、六條及相關法令辦理。

市長 林智堅